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 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—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的对外担保情况、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核实，发表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如下：

2021年度，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事项已履行相关披露程序，并经过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担保情形，兼顾了公司的发展需要，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独立董事：李丹云 梁振东 武亚军

2022年3月28日